**（請注意：以下部分填寫完成後轉成PDF檔案，並透過線上申請上傳檔案。）**

**110年第1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申請表單**

**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自評表**

**學校名稱： 課程名稱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填寫說明** | 1.內容說明欄中，請依審查指標具體說明實施情況。  2.附件對照說明欄中，請提供所填內容在教學平臺相對應存放之位置(網址)及提供書面附件資料以茲證明。 |
| **審查規範** | 規範1：課程說明（3項必）  規範2：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（5項必）  規範3：學習者與課程內容之互動（2項必1項選）  規範4：師生互動與學習者之間互動（3項必1項選）  規範5：學習評量與課程評鑑（3項必2項選）  共5項規範，20項指標（16項必4項選） |
| **認證評等** | 1. 審查規範評等分「A+」、「A」及「B」三個等級，一個「A+」等級及一個「B」等級，得相抵成為「A」   等級。   1. 認證通過之標準：   (1)必備指標必須全部達A等級(含)以上。  (2)各項規範平均必須達A等級(含)以上。 |
| **送審紀錄** | 請依課程送審紀錄勾選最近一次送審之年度、梯次及審查結果及對應之課程實施改善說明，例如：本課程  最近一次送審紀錄為105年度第2梯次，審查結果為通過，無須填寫課程實施改善說明。 |
| □ 本課程未曾有送審紀錄，無須填寫改善說明。  □ 本課程最近一次送審紀錄為\_\_\_\_\_年度第\_\_\_梯次  □ 審查結果為「通過」，無須填寫課程實施改善說明。  □ 審查結果為「未通過」，應填寫「[課程實施改善說明表](#實施改善說明表)」，並提供函復報告電子檔(.pdf)做為附件以供  參考。 |

一、規範1：課程說明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規範 | 屬性 | 品質內容敘述 | 內容說明 | 附件對照說明  (含對應網頁連結與路徑) | 自評 | | |
|  |  |  |  |  | A+ | A | B |
| 規範  1  ：  課程說明 | **說明:規範1之所有指標，必須呈現於學習平臺的課程網頁上，以供審查。** | | | | | | |
|  | 必 | 1-1課程網頁說明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。  A+：課程網頁列出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，且說明適當。  A ：課程網頁列出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中的二項，且說明適當。  B ：課程網頁僅列出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中的一項，或說明不適當。 | 請敘明相關佐證說明 | [詳如附件 指標O](#附件11)  [http://www.OOO.edu.tw](#附件11)  [登入後，點選](#附件11)  [「課程介紹」=>](#附件11)  [「教學目標」=>](#附件11)  [「目標說明」。](#附件11)  [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](#附件11) |  |  |  |
|  | 必 | 1-2課程網頁說明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。  A+：課程網頁呈現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且說明適當。  A ：課程網頁呈現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且說明尚適當。  B ：課程網頁未呈現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或說明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須以週次呈現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 | 必 | 1-3課程網頁說明課程成績的評量標準。  A+： 課程網頁說明各種考試、作業、學習歷程紀錄等成績評量的比率及標準，且說明適當。  A ：課程網頁說明各種考試、作業、學習歷程紀錄等成績評量的比率及標準，且說明尚適當。  B ：課程網頁未說明成績評量的比率及標準，或評量比率、標準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學習歷程紀錄，指學習者在學習過程中從事各項學習活動所累積的資料，如教材瀏覽時間、瀏覽次數、參與上課紀錄、議題討論發言、作業繳交、測驗成績等，申請者須提供相關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**[數位學習科目成績考評](#附件13)**  **[標準說明](#附件13)** |  |  |  |
| **自評陳述**（請就本自評表未列但有助審查委員審查之項目做說明）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
二、規範2：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規範 | 屬性 | 品質內容敘述 | 內容說明 | 附件對照說明  (含對應網頁連結與路徑) | 自評 | | |
|  |  |  |  |  | A+ | A | B |
| 規範  2  ：  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 | **1. 規範 2 所指之課程內容包括數位教材、測驗、作業，及同步、非同步、實體面授等教學活動之內容。課程內容須呈現於學習平臺的課程網頁，以供審查。**  **2. 課程內容的正確性由申請者切結負責；課程內容之智慧財產權的取得等事宜，由申請學校切結負責。** | | | | | | |
|  | 必 | 2-1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符合課程名稱及單元學習目標。  A+：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符合課程名稱，並完全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  A ：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符合課程名稱，並大致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  B ：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未符合課程名稱，或未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  **申請者須檢附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對應單元學習目標之檢核清單。** |  | [詳如附件 指標O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http://www.OOO.edu.tw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登入後，點選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「課程介紹」=>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「教學目標」=>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「目標說明」。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[閱。)](C:\\Users\\NOU\\Desktop\\110-1 課程認證審查申請文件\\詳如附件 指標O  http:\\www.OOO.edu.tw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)  **[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對應](#附件21)**  **[單元學習目標之檢核清單](#附件21)** |  |  |  |
|  | 必 | 2-2教師依據學習目標，選用多種適當的教學活動。  A+：教師依據學習目標提供五種以上的教學活動，且教學活動適當。  A ：教師依據學習目標提供三種以上的教學活動，且教學活動適當。  B ：教師未提供或僅依據學習目標提供一或二種教學活動，或教學活動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教學活動，指教師為達成學習目標，運用非同步或同步方式帶領學生所從事的活動，如講述、演示、指定作業分組報告、同儕互評、議題討論、示範操作等。教學活動須包含一種以上的合作學習策略。申請者應提供教學活動與合作學習策略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 | 必 | 2-3 課程內容提供實例，協助學生理解。 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有提供適當的實例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提供適當的實例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有提供適當的實例，或實例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實例，指生活實例、個案、或練習範例。申請者應提供實例之佐證資**  **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 | 必 | 2-4 教師在單元中提供檢核學習成效的教學活動。 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運用適當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習者檢核其學習成效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運用適當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習者檢核其學習成效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運用適當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習者檢核其學習成效。  **本規定所寫檢核學習成效的教學活動，包括作業、線上測驗、案例研討、角色扮演、線上討論、練習等。申請者應提供檢核學習成效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 | 必 | 2-5 課程提供學習指引，適合自學。  A+：課程各單元皆提供適合自學的學習指引。  A ：課程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提供適合自學的學習指引。  B ：課程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提供適合自學的學習指引。  **本規定所寫自學，指由學習者擔負學習責任的主動學習方式。例如，學習者能在沒有或少量的教師引導下，藉由課程內容提供之訊息與學習指引，循序漸進達成學習目標並完成學習任務。所指學習指引，指在「課程內容」中提供的導引功能，期能幫助學習者有效進行學習。導引功能包括如何閱讀，如何完成作業、測驗、練習，如何參與討論等導引學習者進行自主學習的方式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**自評陳述**（請就本自評表未列但有助審查委員審查之項目做說明）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
三、規範3：學習者與課程內容之互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規範 | 屬性 | 品質內容敘述 | 內容說明 | 附件對照說明  (含對應網頁連結與路徑) | 自評 | | |
|  |  |  |  |  | A+ | A | B |
| 規範  3  ：  學習者與課程內容之互動 | **說明：規範 3 所指之課程內容，包括數位教材、測驗、作業，及同步、非同步、實體面授等教學活動之內容。課程內容於學習平臺上呈現時，應能充分支援學習者的學習活動。** | | | | | | |
|  | 必 | 3-1 課程內容有重點提示。 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有三種以上適當的重點提示方式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兩種且適當的重點提示方式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提供重點提示，或重點提示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的重點提示，指利用各種媒體特性或運用各種方式標示課程內容的重點，以幫助學習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 | 必 | 3-2 課程內容有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。 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有適當的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尚適當的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有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，或練習、課後反思活動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，指課程內容中的作業題、自我評量題、練習題等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 | 選 | 3-3課程內容的整體與單元份量適當，符合學分數要求。  A+：課程內容的整體與單元份量適當，且達學分數要求。  A ：課程內容的整體與單元份量尚適當，能大致達學分數要求。  B ：課程內容的整體與單元份量不適當，未達學分數要求。  **申請者須檢附課程內容學習份量（如時間）之檢核清單，並以單元架構形式呈現。** |  | **[課程內容學習份量之檢核](#附件33)**  **[清單](#附件33)** |  |  |  |
| **自評陳述**（請就本自評表未列但有助審查委員審查之項目做說明）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
四、規範4：師生互動與學習者之間互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規範 | 屬性 | 品質內容敘述 | 內容說明 | 附件對照說明  (含對應網頁連結與路徑) | 自評 | | |
| A+ | A | B |
| 規範  4  ：  師生互動與學習者之間互動 | **說明：規範 4 所指之師生與學習者間之互動情形，需提供學習平臺完整之佐證與統計資料以供審查。** | | | | | | |
| 必 | 4-1 師生在非同步教學中能針對議題積極參與討論。 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師生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師生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B ：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或師生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不佳。  **本規定所寫師生間討論的質與量，可依學習者及教師的發言數、發言內容、交互討論程度來衡量；授課教師應針對議題有適度的引導或回應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必 | 4-2 學習者間在非同步教學中能針對議題積極參與討論。 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學習者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學習者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或學習者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不佳。  **本規定所寫學習者間討論的質與量，可依學習者間的發言數、發言內容、交互討論程度來衡量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必 | 4-3 同步教學中，教師引導學生進行意見發表與交流。  A+：有六分之一以上的授課週次實施同步教學，教師運用線上帶領技巧引導師生或生生交互討論，討論適當且熱絡。  A ：有九分之一以上的授課週次實施同步教學，教師運用線上帶領技巧， 引導師生或生生交互討論，討論尚適當和熱絡。  B ：未有同步教學，或在同步教學中，教師未運用線上帶領技巧，或討論未能切題，或討論不熱絡。  **本規定所寫同步教學，授課方式多元，例如教師授課、教師翻轉教學、學生分組報告、專題成果發表等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選 | 4-4 課程網頁有授課教師、助教、線上輔導人員的介紹資訊，課業輔導之數位連絡方式與授課教師辦公室時間。  A+：提供詳細的授課教師、助教與線上輔導人員的介紹資訊，課業輔導之數位連絡方式與授課教師辦公室時間。  A ：僅提供簡短的授課教師、助教與線上輔導人員的介紹資訊，課業輔導之數位連絡方式與授課教師辦公室時間。  B ：未提供授課教師、助教與線上輔導人員的介紹資訊、課業輔導之數位連絡方式與線上辦公室時間。  **本規定所寫課業輔導數位連絡方式，泛指各種適當的數位連絡工具，如線上社群軟體、電子信箱、線上辦公室時間等，並有佐證資訊。線上辦公室時間指教師公告時間，學習者可以在此約定時間上網與教師或助教作即時互動；申請者須提供上線紀錄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**評陳述**（請就本自評表未列但有助審查委員審查之項目做說明）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
五、規範5：學習評量與課程評鑑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規範 | 屬性 | 品質內容敘述 | 內容說明 | 附件對照說明  (含對應網頁連結與路徑) | 自評 | | |
| A+ | A | B |
| 規範  5  ：  學習評量與課程評鑑 | **說明：規範 5 所指之學習評量與課程評鑑，需提供學習平臺完整之佐證與統計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| | | | | |
| 必 | 5-1 課程提供線上評量活動。  A+：全部單元均有提供適當的線上評量活動，評量內容符合單元教學目標。  A ：課程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提供適當的線上評量活動，評量內容符合單元教學目標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之單元有提供線上評量活動，評量方式不適當，或未能符合單元教學目標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「單元」，以一般教科書的「章」或課程的「週」為依準。「線上評量」指學習者可以直接在線上作答，並能在作答完畢獲得回饋。例如線上評量、** |  |  |  |  |  |
| 必 | 5-2 課程的線上評量活動提供評閱結果與回饋。  A+：線上評量能提供適當且正確答案與清楚的解說回饋等評閱結果。  A ：線上評量能提供尚適當且正確答案與清楚的解說回饋等評閱結果。  B ：線上評量僅提供對錯及正確答案，並無解說回饋；或評閱結果、解說回饋不適當。 |  |  |  |  |  |
| 選 | 5-3 教師應用學習者的學習歷程紀錄做為評量依據。  A+：教師應用五種以上學習歷程紀錄做為評量依據，且應用適當。  A ：教師應用三種以上學習歷程紀錄做為評量依據，且應用尚屬適當。  B ：教師未提供或僅應用一或二種學習者的學習歷程紀錄做為評量依據，或應用不適當。 |  |  |  |  |  |
| 必 | 5-4 課程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、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。  A+：課程於期中及期末時，在線上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、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，且評鑑題目適當。  A ：課程於期中或期末時，在線上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、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，且評鑑題目適當。  B ：課程於期中、期末時，均未在線上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，或評鑑題目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學習管理系統服務功能，應具備教學實施、記錄學生學習情形及其他支援學習功能（又稱學習平臺）。**  **申請者須提供線上評鑑問卷內容（含課程滿意度）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選 | 5-5 課程評鑑結果，顯示修畢本課程的學習者滿意課程教學。  A+：課程評鑑結果顯示，三分之二以上修畢本課程的學習者滿意課程教學。  A ：課程評鑑結果顯示，二分之一以上修畢本課程的學習者滿意課程教學。  B ：未實施課程評鑑，或課程評鑑結果，未達二分之一修畢本課程的學習者滿意課程教學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課程評鑑結果，申請者須提供評鑑問卷統計結果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 |  |  |  |  |
| **自評陳述**（請就本自評表未列但有助審查委員審查之項目做說明）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
**自評摘要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檢核規範** | **申請認證必要條件確認** | **收件承辦人確認** |
| **規範1：課程說明** | **□ 3項必備檢核重點皆已具備** | **□已具備 □缺件退回** |
| **規範2：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** | **□ 5項必備檢核重點皆已具備** | **□已具備 □缺件退回** |
| **規範3：學習者與課程內容之互動** | **□ 2項必備檢核重點皆已具備** | **□已具備 □缺件退回** |
| **規範4：師生互動與學習者之間互動** | **□ 3項必備檢核重點皆已具備** | **□已具備 □缺件退回** |
| **規範5：學習評量與課程評鑑** | **□ 3項必備檢核重點皆已具備** | **□已具備 □缺件退回** |
| **填表人：** **(簽名) 日期：** **年** **月** **日**  **（須為授課教師）** | | |

**備註：本表單紅色框線處為認證單位填寫，申請人請勿填寫**

[課程實施改善說明表](#送審紀錄說明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上次評比為B之指標**  **(例：指標4-1)** | **屬性**  **(必/選)** | **上次評比為B之指標審查建議** | **本次課程對應審查建議所實施之具體事實及改善說明**  **(請併同說明是否能符應109年8月修正指標)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**附件資料**

**指標1-1(必)**

<http://www.OOO.edu.tw>

登入後，點選「課程介紹」=>「教學目標」=>「目標說明」。**(網頁路徑必須詳述操作步驟，以利審查委員上網審閱。)**

[**回指標1-1**](#指標11)

**(各指標附件資料需提供正確的指標返回書籤連結，如：**[**回指標1-1**](#指標11)**按下即可返回指標1-1附件對照說明)**

**指標1-2(必)**

**指標1-3(必)**

[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指標1-3「數位學習科目成績考評標準說明」(釋例](#指標13)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百分比 | 說 明 | 計分參考 | 備 註 |
| 平時成績  (學習歷程記錄) | 40% | 教材瀏覽時間 | 每週均能依週次進度閱覽教材，閱覽時間累計達學分授課時數。 | 標準由授課教師自訂，並能公告執行。 |
| 瀏覽次數 | 每週均能閱覽課程公告、教材內容、討論區等資訊。 |
| 議題張貼(發言) | 課程二分之一以上單元均能張貼發言，發言內容質與量均佳。 |
| 議題回應 | 二分之一以上單元均能針對同儕發言給予回應，回饋質與量均佳。 |
| 自我評量 | 每週均能依週次進度進行自我評量，以了解當週教材認知理解的程度。 |
| 其他 |  |
| 作業 | 20% |  |  |  |
| 期中考(含報告) | 20% |  |  |  |
| 期末考(含報告) | 20% |  |  |  |
| 合計 | 100% |  |  |  |

註記：成績考評標準由授課教師依科目性質、教學目標與課程內容自訂。由於是數位學習課程認證，因應指標1-3所提學習歷程紀錄，提供計分供授課教師參考。

[回指標1-3](#指標13)

**指標2-1(必)**

[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指標2-1「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對應單元學習目標之檢核清單」](#指標清單21)

課程名稱： 學分數： 週數： 週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週次 | 單元名稱 | 單元學習目標 | 單元課程內容 | 單元教學活動 | 授課方式 | 備註 |
| 釋例 | 颱洪災害及其防救 | 1.了解颱洪發生的原因  2.認識重大的颱洪事件  3.說出颱洪災害前、中、後之防救措施 | 1.颱洪災害發生原因  2.颱洪災害重大事件  3.颱洪災害防救 | 針對課程內容設計單元教學活動，如講述、演示、指定作業分組報告、同儕互評、議題討論、示範操作等。 | 1.閱讀線上教材  2.線上同步教學  3.非同步議題討論 | 繪製之颱洪逃生避難圖上傳繳交(練習)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  |  |  |
| 14 |  |  |  |  |  |  |
| 15 |  |  |  |  |  |  |
| 16 |  |  |  |  |  |  |
| 17 |  |  |  |  |  |  |
| 18 |  |  |  |  |  |  |

[回指標2-1](#指標21)

**指標2-2(必)**

**指標2-3(必)**

**指標2-4(必)**

**指標2-5(必)**

**指標3-1(必)**

**指標3-2(必)**

**指標3-3(選)**

[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指標3-3「課程內容學習份量檢核清單」](#指標33)

課程名稱： 學分數： 週數： 週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單元  (章、週) | 第二層(節) | 單元主題 | 媒體型態 | 單元時間 | 單元學習總份量  (時間加總) |
| **釋例**  2(物聯網) | 2-1 什麼是物聯網？ | 2-1-1 從網際網路到物聯網 | 影音 | 16:31 | 123分04秒 |
| 2-1-2 物聯網三層架構 | 影音 | 14:49 |
| 2-1-3 物聯網應用的例子 | 影音 | 13:13 |
| 2-2 物聯網的未來發展 | 2-2 物聯網的未來發展 | 影音 | 15:56 |
| 2-3 延伸學習 | 2-3-1 30個關鍵字讓你搞懂物聯網 | 外部鍵結 | - |
| 2-3-2 工業物聯網 | 外部鍵結 | - |
| 2-4 再談感測器 | 2-4-1 感測器與物聯網 | 影音 | 2:10 |
| 2-4-2 什麼是NFC？ | 影音 | 6:03 |
| 2-5 物聯網實做 | 2-5-1淺談物聯網應用與實作 | 影音 | 9:39 |
| 2-5-2 簡單的控制管理 | 影音 | 8:49 |
| 2-5-3 什麼是Arduino？ | 影音 | 21:43 |
| 2-5-4 學習Arduino的好網站 | 外部鍵結 | - |
| 2-6 物聯網如何改變我們的生活 | 2-6 物聯網如何改變我們的生活 | 影音 | 6:11 |
| 2-7 PPT友善下載 | 2-7 PPT友善下載 | RAR，12MB | - |
| 2-8 測驗二 | 2-8 物聯網 | 測驗，10題 | 10:00 |
| 1 | 1-1 |  |  |  |  |
| 1-2 |  |  |  |
| 1-3 |  |  |  |
| 1-4 |  |  |  |
| 2 | 2-1 |  |  |  |  |
| 2-2 |  |  |  |
| 2-3 |  |  |  |
| 2-4 |  |  |  |
| 3 | 3-1 |  |  |  |  |
| 3-2 |  |  |  |
| 3-3 |  |  |  |
| 3-4 |  |  |  |
| 4 | 4-1 |  |  |  |  |
| 4-2 |  |  |  |
| 4-3 |  |  |  |
| 4-4 |  |  |  |
| 課程整體學習總份量 | |  | | | |

註記：

1. 授課單元可與授課週次連結，比照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對應單元學習目標之檢核清單設計。
2. 授課單元如教科書(章)，章下有節、單元主題，各節、單元主題應以單元架構形式呈現，設計單元模組編號更有助於教材的編制與統整。
3. 本表格依課程性質、教學目標與教材設計規劃，排定課程教學內容，並能以週次呈現，以利審查。
4. 本表格設計有單元(章、週)及第二層(節)，如有第三層之需求，得自行於第二層中增列。

[回指標3-3](#指標33)

**指標4-1(必)**

**指標4-2(必)**

**指標4-3(必)**

**指標4-4(選)**

**指標5-1(必)**

**指標5-2(必)**

**指標5-3(選)**

**指標5-4(必)**

**指標5-5(選)**